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6)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各董事 (「董事」) 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 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 (「GEM 上市規則」) 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財務資料經由董事會批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收益 | 4 | 148,611 | 160,036 |
| 銷售成本 | | <u>(81,548)</u> | <u>(91,903)</u> |
| 毛利 | | 67,063 | 68,133 |
| 其他收入和利益/（虧損） | | 165 | (41) |
| 銷售開支 | | (11,152) | (10,670) |
| 行政開支 | | (43,600) | (38,547) |
| 融資成本 | | <u>(37)</u> | <u>(128)</u> |
| 稅前溢利 | | 12,439 | 18,747 |
| 所得稅開支 | 6 | <u>(2,517)</u> | <u>(3,778)</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7 | <u>9,922</u> | <u>14,969</u> |
| | | 港仙 | 港仙 |
| 每股收入 | | | |
| 基本及攤薄 | 9 | <u>2.50</u> | <u>4.9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1,825 | 2,817 |
| 無形資產 | | 292 | 461 |
| | | <u>12,117</u> | <u>3,278</u>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 10 | 1,849 | 899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1 | 29,650 | 35,410 |
| 即期稅項資產 | | 2,505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7,000 | 6,000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62,283 | 14,301 |
| | | <u>103,287</u> | <u>56,610</u> |
| 資產總值 | | <u>115,404</u> | <u>59,888</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 | 26,257 | 33,486 |
| 融資租賃承擔 | | 262 | 546 |
| 即期稅項負債 | | 337 | 588 |
| | | <u>26,856</u> | <u>34,620</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76,431</u> | <u>21,990</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u>88,548</u> | <u>25,268</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融資租賃承擔 | | - | 262 |
| 遞延稅項負債 | | 693 | 82 |
| | | <u>693</u> | <u>344</u> |
| 資產淨值 | | <u>87,855</u> | <u>24,924</u> |
| 資本及儲備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 | | |
| 股本 | 13 | 4,000 | - |
| 儲備 | | 83,855 | 24,924 |
| | | <u>87,855</u> | <u>24,924</u> |
| 股權總值 | | <u>87,855</u> | <u>24,924</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1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HM Ultimate**」），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余志明先生（「**余先生**」）、謝錦榮先生（「**謝先生**」）及陳威廉先生（「**陳先生**」）（統稱為「**控制方**」）擁有。本公司於2016年4月12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股份最初於2017年1月1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9樓。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提供綜合印刷服務。

於準備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而進行的企業重組（「**重組**」）前，集團實體由控制方控制。通過重組，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5日成為組成現時本集團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為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於呈列年度一直被視為組成現時本集團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通過重組組成本集團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持續實體。本集團於重組前後由控制方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編寫，猶如本公司於呈列年度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載有組成現時本集團於呈列年度各公司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按現行集團架構於呈列年度或自有關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倘期間較短）已存在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元**」）列示，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2014年至2016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令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得以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要求，當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會計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時，實體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下列各項：(i)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所引起的變動；(iii)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平值的變動；及(v)其他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同 ¹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 外匯交易及預繳代價 ³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號保險合同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2014年至2016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³ |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 投資物業轉移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2015年至2017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² |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4. 收益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綜合印刷服務 | 148,611 | 160,036 |

5.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為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而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按此基礎，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綜合印刷服務。

此外，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源自香港，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呈列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報告期間，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收益如下：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客戶A | <u>19,781</u> | <u>28,170</u> |

6. 所得稅開支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香港利得稅 | | |
| 即期稅項 | | |
| —本年度 | 1,972 | 4,118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6) | (150) |
| 遞延稅項 | | |
| —本年度 | <u>611</u> | <u>(190)</u> |
| 於損益確認所得稅總額 | <u>2,517</u> | <u>3,778</u> |

兩年的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稅前溢利可對賬如下：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稅前溢利 | <u>12,439</u> | <u>18,747</u> |
| 本地所得稅稅率 | 2,052 | 3,093 |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1,140 | 1,163 |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545) | (328) |
|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64)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u>(66)</u> | <u>(150)</u> |
| 年內所得稅開支 | <u><u>2,517</u></u> | <u><u>3,778</u></u> |

7.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 | |
|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 41,784 | 42,891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u>1,600</u> | <u>1,491</u> |
|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 <u><u>43,384</u></u> | <u><u>44,382</u></u> |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核數師酬金 | 860 | 800 |
| 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銷售成本) | 307 | 1,03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854 | 1,606 |
| 上市開支 | 2,997 | 5,149 |
|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 |
| — 租賃物業 | 11,158 | 8,563 |
| — 設備 | <u>23</u> | <u>27</u> |

8. 股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建議派付或派付股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軒達語文服務有限公司於重組前向澤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Xuanda Group Limited；軒達資訊集團有限公司；及軒達資訊控股有限公司）當時現有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8,500,000港元。由於股息之股息率及享有股息之股份數目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9. 每股收入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收入乃基於以下數據：

| | 2017年 | 2016年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 9,922 | 14,969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每千股） | 397,260 | 300,000 |
| 每股基本收入（港仙） | 2.50 | 4.99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收入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收入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4,969,000港元以及300,000,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前提假設為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如附註13詮釋）已於2015年1月1日完成。

由於概無任何潛在尚未發行普通股，兩個年度均無每股攤薄收入。

10.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應佔溢利 | 1,849 | 899 |
| 減：迄今進度款項 | - | - |
| | 1,849 | 899 |

於2017年12月31日，客戶並無就服務合約持有保留金（2016年：無）。於2017年12月31日，客戶預付服務合約的款項約5,494,000港元（2016年：約4,912,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23,613 | 31,325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6,037 | 4,085 |
| | <u>29,650</u> | <u>35,410</u> |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0至30天 | 11,041 | 14,889 |
| 31至60天 | 3,094 | 7,963 |
| 61至90天 | 3,220 | 4,803 |
| 91至365天 | 5,370 | 3,558 |
| 超過365天 | 888 | 112 |
| | <u>23,613</u> | <u>31,325</u> |

授予客戶的信用期各有不同且一般為個別客戶與本集團磋商的結果。信用期介乎30天至90天（2016年：30天至90天）。利息可就逾期應收款項收取。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4,443 | 17,92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320 | 10,645 |
| 預先收取款項 | 5,494 | 4,912 |
| | <u>26,257</u> | <u>33,486</u> |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信用期介乎30天至90天（2016年：30天至90天）。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0至30天 | 6,531 | 9,901 |
| 31至60天 | 3,970 | 3,985 |
| 61至90天 | 2,938 | 2,613 |
| 91至365天 | 1,004 | 1,426 |
| 超過365天 | - | 4 |
| | <u>14,443</u> | <u>17,929</u> |

13. 股本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如下：

| | <i>附註</i> | 普通股 股份數目 | 金額 港元 |
|--|------------|-----------------------------|------------------------|
|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 | |
| 法定： | | | |
| 於2016年1月13日（註冊成立日期） | <i>(a)</i> | 38,000,000 | 380,000 |
| 增加法定股本 | <i>(b)</i> | <u>4,962,000,000</u> | <u>49,620,000</u> |
|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1日 及2017年12月31日 | | <u>5,000,000,000</u> | <u>50,000,000</u> |
|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 | | |
| 於2016年1月13日發行股份（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份 | <i>(c)</i> | 1 <u>999</u> | - <u>10</u> |
| 於2016年12月31日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 | <i>(d)</i> | 1,000 <u>299,999,000</u> | 10 <u>2,999,990</u> |
| 根據配售發行的股份 | <i>(e)</i> | <u>100,000,000</u> | <u>1,000,000</u> |
| 於2017年12月31日 | | <u>400,000,000</u> | <u>4,000,000</u> |

金額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

4,000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

-

附註：

- (a) 本公司於2016年1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初期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及發行1股股份。
- (b)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6年12月15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藉進一步增設4,962,000,000新股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由38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港元，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c) 在2016年12月15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了999股予HM Ultimate並入賬列作全額支付作為控制方收購HM Immediate Holding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作價。
- (d)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6年12月15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配售發行配售股份而錄得進賬後，授權董事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項下合共2,999,990港元撥充資本，於2016年12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向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299,999,000股。根據本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於2017年1月11日完成。
- (e) 於2017年1月11日，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按每股0.60港元以配售方式發行。同日，本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相當於股份票面價值的所得款項1,000,000港元計入本公司股本。所得款項餘額59,000,000港元於扣除發行開支前，計入股份溢價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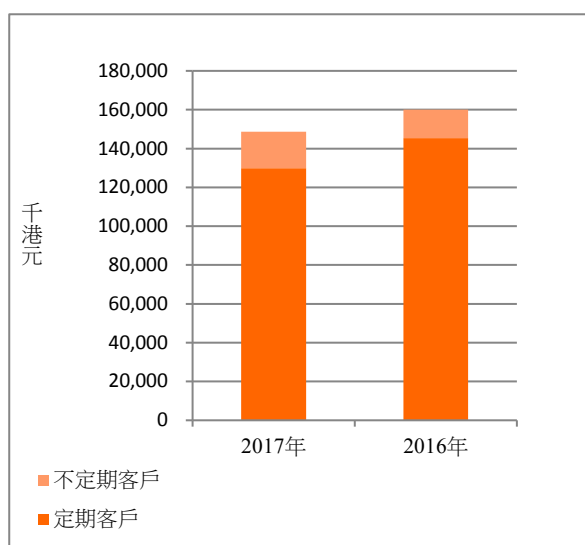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我們主要為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的企業客戶提供綜合印刷服務。我們提供範圍廣泛的服務，從為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及潛在上市申請者、基金公司和保險公司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到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及嶄新度身訂造之非印刷服務，如網站設計、提昇及改良、視頻製作、電子書、APP 開發及維護、電子營銷匯報材料製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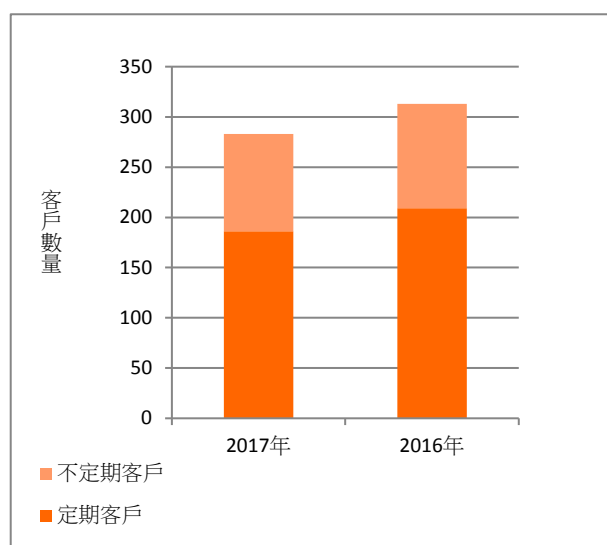
本集團屹立市場多年，已成功建立廣泛客戶基礎，包括藍籌股、國有企業、全球基金公司及主要保險公司。我們相信，本集團維繫定期客戶的能力，體現於彼等認可本集團具質素服務，而我們認為，彼等之認可乃本集團於行內取得成功之一大關鍵因素。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別有約 65.7% 及 66.6% 的客戶為定期客戶，在各期間佔本集團約 87.4% 及 90.9% 的總收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定期及不定期客戶劃分的收益組成及定期與不定期客戶數量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按定期及不定期客戶劃分的收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定期及不定期客戶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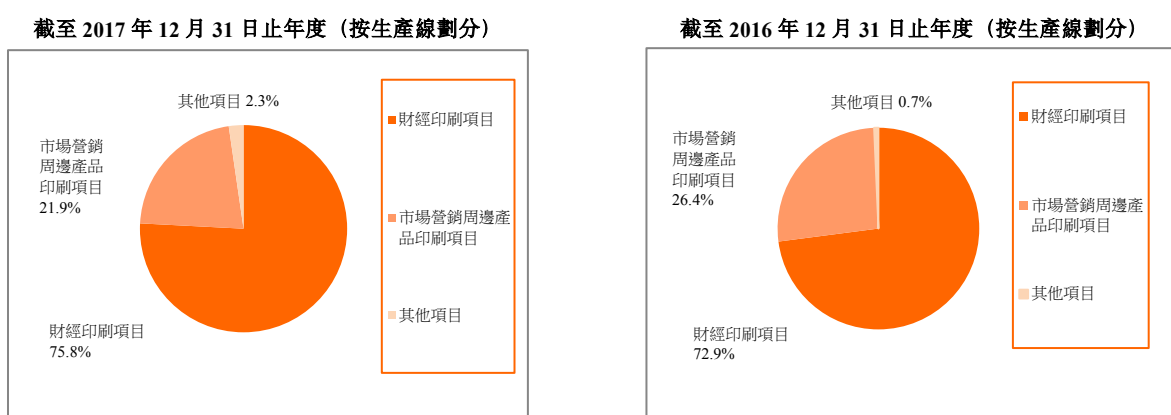


本集團產生自財經印刷項目的收益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16.7 百萬港元減少約 3.5% 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12.7 百萬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包括(i)首次公開招股章程；及(ii)基金投資內容出品的財經印刷項目數量減少所致。

本集團產生自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的收益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42.2 百萬港元減少約 22.9% 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32.5 百萬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數量由 2016 年 678 個減少至 2017 年 493 個。

本集團其他項目的收益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1 百萬港元增加約 210.7% 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3.4 百萬港元。此歸因於增加了 29 個項目帶動了此增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生產線劃分的收益組成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收益約 148.6 百萬港元，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60.0 百萬港元下跌約 11.4 百萬港元或 7.1%。

本集團收益明細如下：

| | 2017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
| 財經印刷項目 | 112,675 | 116,729 |
| 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 | 32,531 | 42,211 |
| 其他項目 | 3,405 | 1,096 |
| | <hr/> | <hr/> |
| | 148,611 | 160,036 |
| | <hr/> | <hr/>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68.1 百萬港元下跌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67.1 百萬港元，跌幅約為 1.1 百萬港元或 1.6%。此主要由於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收益減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毛利率約為 42.6%，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毛利率則約為 45.1%。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0.7 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1.2 百萬港元，增加約為 0.5 百萬港元或 4.5%。此增幅主要由於與銷售員工有關的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38.5 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43.6 百萬港元，增加約為 5.1 百萬港元或 13.1%，主要由於(i)與遵守 GEM 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於本集團維持上市地位的法規有關的專業及其他成本增加；(ii)辦公室租金及大廈管理費用增加；及(iii)購買辦公室設施及翻新工程相關的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稅項

所得稅開支減少約 1.3 百萬港元或 33.4%，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3.8 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2.5 百萬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稅前溢利下跌所致。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本集團稅後溢利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15.0 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9.9 百萬港元，減少約為 5.0 百萬港元或 33.7%。此減少主要由於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相比，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i)收益減少及(ii)行政開支增加共同影響所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純利率約為 9.4%，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純利率則約為 6.7%。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a) 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增加至約 115.4 百萬港元 (2016 年：約 59.9 百萬港元)，而權益總額則增加至約 87.9 百萬港元 (2016 年：約 24.9 百萬港元)；
- (b)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增加至約 103.3 百萬港元 (2016 年：約 56.6 百萬港元)，而流動負債則減少至約 26.9 百萬港元 (2016 年：約 34.6 百萬港元)；
- (c) 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 62.3 百萬港元 (2016 年：約 14.3 百萬港元)，其中包括以人民幣 (「人民幣」) 計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 1.6 百萬元、以美元 (「美元」) 計算的約 38,000 美元以及約 60.1 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 3.8 倍 (2016 年：約 1.6 倍)；
- (d) 本集團有融資租賃負債約 0.3 百萬港元 (2016 年：約 0.8 百萬港元)；及
- (e) 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 (即以債務 (含並非產生於日常業務的應付款項) 除以於各期末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 約為 0.3% (2016 年：約 3.2%)。

前景

展望未來，我們對本集團於 2018 年保持增長動力感到樂觀。我們仍然致力於實行我們如日期為 2016 年 12 月 29 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向股東所制定的策略，並會努力不懈，全力以赴管理業務，務求提升股東價值。

上市後，我們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更為穩健，我們因而會投放更多資源到適合我們行業的資訊科技開發，並會以謹慎甄選的態度，開拓合作及夥伴關係（倘適用），以鞏固收益基礎，並盡可能提高股東長遠回報及本集團價值。

資本開支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資本開支約 12.1 百萬港元（2016 年：約 1.6 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2016 年：無）。

或然負債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6 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在香港聘用 118 名僱員（2016 年：125 名）。我們相信，聘請、激勵及留聘合資格僱員對我們成為一家可靠財經印刷公司地位而言實屬重要。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為 43.4 百萬港元（2016 年：約 44.4 百萬港元）。本集團員工的薪酬福利包括費用、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包括晉升、花紅、加薪及其他福利）乃根據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僱員個人表現、工作經驗、相關職責、績效、資歷及能力以及可資比較的現行市場慣例、標準及數據制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的忠誠及勤奮表現得到廣泛嘉許及肯定。

此外，本集團在 2016 年 12 月 15 日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該計劃已經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故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賬面值約 7.6 百萬港元的資產已抵押以擔保一般銀行融資及融資租賃承擔（2016 年：約 7.1 百萬港元）。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於 2017 年 1 月 11 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 GEM 上市前，本公司進行公司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發展」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完全在香港經營。買賣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只有極少數客戶要求以美元及人民幣等其他外幣結賬。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僅小部分銀行存款以美元及可自由換算為港元的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毋須承受重大匯率風險，因此，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作出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按業務發展需要不時審視及監察有關外匯風險，並可能適時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遵從原則並已採納 GEM 上市規則附錄 15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倘適用）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法例及法規

自上市日期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本集團均遵守所有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法例及法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本公司並未贖回其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相關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 GEM 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載買賣證券的規定標準（「買賣規定標準」），作為其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遵守買賣規定標準。

結算日後事件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披露的重大事件。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提議派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6 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 2018 年 5 月 4 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網站 www.hetermedia.com 及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 2018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一）至 2018 年 5 月 4 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8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 2016 年 12 月 15 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 GEM 上市規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就任命、續聘及罷免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吳浩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蔡翰霆先生及尹智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余志明

香港，2018 年 3 月 15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志明先生（主席）、謝錦榮先生及陳威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翰霆先生、吳浩雲先生及尹智偉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最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hetermedia.com 刊載。